

东莞交投集团辖下高速公路 2023 至 2025 年 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LQ-CH-CG-2022-054

招标单位：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常虎高速公路分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监督单位：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4
一、 投标邀请函.....	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一、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二、 投标人须知.....	10
（一） 总则.....	10
1. 招标范围及资金来源.....	10
2. 定义.....	10
3. 合格的投标人.....	10
4.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及验收.....	12
5. 投标费用.....	12
6. 踏勘现场.....	13
（二） 招标文件.....	14
7. 招标文件的组成.....	14
8. 招标文件的异议.....	14
9. 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14
（三） 投标文件编制.....	15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5
11. 投标文件构成.....	15
12. 投标文件格式.....	16
13.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6
14. 投标报价和货币.....	17
15. 证明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7
16. 投标保证金.....	18
17. 投标有效期.....	19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18. 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19
19. 投标截止时间.....	20
20. 迟交的投标文件.....	20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0
（五） 开标与评标.....	20
22. 开标.....	20
23. 评标委员会.....	21
24.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2
25. 投标文件评审.....	22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22
27. 对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23
28. 评标原则及方法.....	23
29. 评标结果公示及异议、投诉.....	23
30. 真实性审查.....	24
31. 中标通知书.....	24
（六） 合同的授予.....	24

32.	合同授予标准	24
33.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24
34.	授标时更改采购数量的权利	25
35.	履约担保	25
36.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26
37.	其他	26
38.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26
	附件一 投标担保函格式	27
	附件二 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格式	29
	附件三 公证书格式	30
	附件四 退履约担保申请表格式	31
	第三章 评标办法	32
	一、评标原则和目的	33
	二、评标程序	33
	三、评分标准和细则	37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41
	第五章 合同格式	6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8
	一、价格部分文件	79
	1、投标报价一览表	80
	2、投标分项报价表	81
	二、商务、技术部分文件	82
	1、投标函	83
	2、承诺书	84
	3、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85
	4、投标单位基本情况、简介	92
	5、业绩情况一览表	93
	6、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团队人员情况表	94
	7、投标方案	95
	8、用户需求偏离表	96
	9、★号条款响应表	97
	10、合同条款偏离表	98
	11、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99
	12、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100
	13、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01
	三、唱标信封	102
	四、无线胶装样式	103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 投标邀请函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常虎高速公路分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委托，就以下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详情请参见招标文件。欢迎符合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有关事项如下：

1. 项目编号：LQ-CH-CG-2022-054
2. 项目名称：东莞交投集团辖下高速公路 2023 至 2025 年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3. 采购内容：

包号	采购内容	服务期
A	东莞交投集团辖下高速公路 2023 至 2025 年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24 个月或达到合同暂定总金额（先到先达）

注：项目要求详见《用户需求书》。

4. 项目预算金额：¥26,654,928.00 元。
5. 投标人资格要求：
 - 5.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合法存续、正常经营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5.2 投标人须具有公安机关核发并在有效期内的《保安服务许可证》，跨区经营保安业务的保安公司，须在投标文件中承诺中标后在开始提供保安服务之前 30 个工作日内取得本市公安机关的备案证明（须附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5.3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处罚限届满的除外）；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以招标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5.4 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合格的投标人其他要求；
 - 5.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踏勘现场：本项目不组织踏勘现场。如有需要，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7. 本项目采用“不记名网上下载”的方式发布招标文件，有意向的投标人直接在 2022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3 年 1 月 5 日止，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dg.gov.cn>) 下载招标文件。

8. 投标时间：2023 年 1 月 6 日 09 时 30 分
9.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23 年 1 月 6 日 09 时 30 分
10. 投标及开标地点：东莞市东城街道东城路 561 号街道办事处 2 号楼 2 楼(公共资源交易大厅) 开标 (1) 室。
11. 本采购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会，如有任何疑问以书面形式，将疑问函原件加盖公章送至招标代理机构。
12. 投标人必须向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须严格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6 点投标保证金”要求提交。
13. 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将不负责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所发生的任何成本费用。
14. 本次采购项目公告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dg.gov.cn/>)、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http://www.dgjtjt.com.cn>) 和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 (<http://www.gdydzb.com>) 媒体上公布，并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有关此次采购事宜，也可按下列地址以书面或电话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查询：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东莞市莞城街道东兴路 170 号罗沙大厦 A 栋 1202 号室

邮 编：523000

联 系 人：张丙钊

电 话：0769-22317363-8116

邮 箱：gdydgb@163.com

招标单位名称：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常虎高速公路分公司

详细地址：东莞市大岭山镇大塘村常虎高速管理中心

邮 编：523000

联 系 人：刘先生

电 话：0769-85788001 转 8536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16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项目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2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资金已落实
1.3	项目预算金额	¥26,654,928.00 元
2.1	招标人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常虎高速公路分公司
2.2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	合格的投标人	见第一章《投标邀请》中第 5 款的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6	关于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招标文件中与允许联合体投标有关的条款、文字表述或格式不适用于本次招标。
6	踏勘现场	招标人不集中组织，由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8	招标文件的异议	见第二章《投标须知》中第 8 款的 招标文件的异议 。
★14	报价要求	1. 投标人报价以人民币为准，投标报价应包含履行合同所有相关服务所需的费用、税金。 2. 投标人在报价时除需报合同总价以外，还需同时提供包含履行合同所有相关服务所需的费用、税金之后的保安队长服务和标准保安服务点的单价作为分项报价。 3. 中标合同总价暂定，最终以实际保安服务数量乘以中标单价结算。 4. 不能在报价之外还有其他费用出现。
16.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1、单项投标保证金； ■2、投标担保函； 投标保证金金额：200,000.00 元； 投标保证金账户： 开户名称： <u>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u> 开户银行： <u>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u> 账号： <u>30204959000518</u>

项目	内容	说明与要求
		保证金退还时采用“网上一键原路退还”的方式处理，其余的法律责 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7.1	投标有效期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后 120 日内有效
19	投标截止时间	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6 日 09 时 30 分。
23.1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成员共 7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2 名；技术、经济等方面的 专家 5 人由广东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28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9.4	招标信息公告 媒体	所有有关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会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dg.gov.cn/)、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 站 (http://www.dgjtjt.com.cn) 和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 (http://www.gdydzb.com) 媒体上公布，并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 行通知。
29.1	招标结果公示 媒体	所有本次招标的结果公示会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dg.gov.cn/)、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 站 (http://www.dgjtjt.com.cn) 和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 (http://www.gdydzb.com) 媒体上公布，并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 行通知。
35	履约担保	<p>1、履约担保金额：合同金额的 10%。</p> <p>2、履约担保可以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p> <p>2.1 履约保函，只接受国有商业银行或股份制商业银行的支行或其他 以上级别银行出具的无条件不可撤销的履约保函，保函应为见索即付 保函，保函不得附加任何条件；</p> <p>2.2 保证金。</p> <p>采用电汇、银行转帐方式提交的，汇入以下履约保证金专用账户： 履约保证金账户：中标后由合同签订主体（业主）东莞市路桥投资建 设有限公司、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常虎高速公路分公司、东 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提供。</p>

二、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招标范围及资金来源

- 1.1 招标范围：详细要求见本招标文件中《用户需求书》。本次招标，投标人必须对全部内容进行报价，不得缺漏。
- 1.2 资金来源：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项目预算金额：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定义

- 2.1 招标人：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2 招标代理机构：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3 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是依据有关规定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招标其评标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 2.4 日期：指日历日。评审时，对投标中出现的“工作日”按五个工作日折合七个日历日计算，且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有关日期作出对该投标人不利的折算或量化。
- 2.5 时间：指北京时间。
- 2.6 合同：指由本次招标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 2.7 招标文件中所规定“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的、打印的或印刷的方式，通讯方式包括专人递交或传真发送。
- 2.8 服务：指投标人须向招标人提供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
- 2.9 货物：指投标人须向招标人提供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其来源地均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或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官方贸易关系的国家或地区。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采购货物来源地的，根据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优先采购自主创新、节能、环保产品。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全新原厂生产的产品，并满足采购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所有国内制造的货物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和相关检测报告；所有进口货物必须均为合法正当渠道进口的且具备原产地证明、中国商检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全套单证。在验收货物时，中标投标人必须提供上述全部相关资料及证明文件。

3. 合格的投标人

- 3.1 合格的投标人条件见第一章《投标邀请》中第 5 款的“**投标人资格要求**”及本条以下**3.2 款至 3.10 款的通用要求**。
- 3.2 投标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二十六条的规定。
- 3.3 投标人在参加本项目投标前的三年内，不得在投标活动中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五十三条、第五十四条、第六十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七十六条、第七十七条规定，而受到各级管理部门的处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主动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填报“最近 3 年企业牵涉的主要诉讼案件或处罚说明”，如果不主动填报而被事后发现的，将取消其投标（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从重处理。
- 3.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三十四条规定，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投标。上述情况一经发现，相关投标均无效。
- 3.5 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执行人。
- 3.6 不存在大额诉讼或多宗诉讼或其他违法、违约等影响本次招标项目正常履约的情形。
- 3.7 不存在投标人或其关联公司曾与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签订合同，且在履约过程中因投标人或其关联公司严重违约而导致合同变更、中止、解除的情形。
- 3.8 投标人或其关联公司未与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发生诉讼的。
- 3.9 不存在法院判决或仲裁裁决认定投标人或其关联公司在与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履约过程中存在违约或过失责任的情形。
- 3.10 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应当满足下列条件：
 - 3.10.1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投标的，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并将共同联合体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
 - 3.10.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3.10.3 以联合体进行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的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3.10.4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 3.10.5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招标人承担连带责

任。

4.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及验收

- 4.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相关规定应当是本国货物。
- 4.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 4.3 投标人应保证，招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货物或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招标人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 4.4 货物验收。
 - 4.4.1 验收工作由招标人（或招标人指定的单位）和中标人共同进行。
 - 4.4.2 在验收时，中标人应向招标人提供货物的相关资料，按招标人提出的方式验收。
 - 4.4.3 由招标人对货物的质量、规格和数量其他进行检验。如发现质量、规格和数量等任何一项与招标要求规定不符，招标人有权拒绝接受。
- 4.5 投标人提供相关的服务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行业标准。

5. 投标费用

- 5.1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自身因投标文件编制、递交及其他参加本采购活动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 5.2 中标服务费
 - 5.2.1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按包号中标价作为计费基数分包组计算服务费，累计单个项目服务费最高限额为 30 万元，中标人按各包号中标价比例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详细收费标准参见 5.2.5。
 - 5.2.2 中标服务费以人民币支付。
 - 5.2.3 中标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电汇、支票或现金等形式支付。
 - 5.2.4 中标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 5.2.5 收费标准按招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签订委托协议及原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 [2002] 1980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 [2011] 534 号）文件规定的 80% 执行，单项中标服务费最高限额 30 万元，具体收费标准如下表所列：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服务类型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

注：1、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2、本次招标为服务采购，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服务类计费标准收费，以中标金额作为计费基数。

例：某服务招标代理业务的招标代理服务计费基数为 10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5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0.8\% = 3.2 \text{ 万元}$$

$$(1000 - 500) \text{ 万元} \times 0.45\% = 2.25 \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 = (1.5 + 3.2 + 2.25) \times 80\% = 5.56 \text{ 万元}$$

6. 踏勘现场

- 6.1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述时间和要求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6.2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 6.3 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项目现场。在考察过程中，投标人及其代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

失或损坏，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的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评标方法；
-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

8. 招标文件的异议

8.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并将材料原件送达招标代理机构，逾期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所有内容无异议。异议书面材料必须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并注明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超出提交接收异议截止时间而提出的任何疑问，招标代理机构可不予答复。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承诺书（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9. 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9.1 招标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招标信息发布的媒体上以有编号的澄清通知予以发布。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9.2 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9.3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进行研究，招标代理机构将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

9.4 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公告上公布，请各投标人密切留意。

（三）投标文件编制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 10.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对于任何非中文的资料，都应提供简体中文翻译本，有矛盾时以简体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 10.2 在投标文件中以及所有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往来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和规格都应按国家有关规定使用公制标准。
- 10.3 招标文件中，如标有“★”的条款均为必须完全满足指标，投标人须进行实质性响应，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 10.4 招标文件中，如标有“▲”的条款均为评审的重要评分指标，投标人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严重扣分。
- 10.5 投标文件按规定加盖的投标人公章必须为企业法人公章，且与投标人名称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章代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私章。

11. 投标文件构成

11.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唱标信封（单独密封）

- (1) 投标报价一览表；
-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 (3)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及投标保证金进账单（或投标担保函）复印件加盖公章；
-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法定代表人投标则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5) 电子文件。

2、价格部分文件

- (1) 投标报价一览表；
-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3、商务、技术部分文件

- (1) 投标函；
- (2) 承诺书；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① 资格文件声明函；
 - ② 《保安服务许可证》复印件；
 - ③ 多证合一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 ④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含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若无委托则无需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⑤ 投标人承诺。
- (4) 投标单位基本情况、简介；
- (5) 业绩情况一览表；
- (6) 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团队人员情况表；
- (7) 投标方案；
- (8) 用户需求偏离表；
- (9) ★号条款响应表；
- (10) 合同条款偏离表；
- (11)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 (12)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 (13)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1.2 投标人应如实详细提供第 11.1 款所要求的全部资料，价格部分文件必须单独装订。商务、技术部分文件不能出现投标价格，且必须编制目录及注明页码。

11.3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必须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内容。

12. 投标文件格式

12.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3.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3.1 投标人应分包组提交一套正本（包括价格部分文件、商务部分文件和技术部分文件，商务与技术可装订成册也可分开装订）、柒套副本（包括价格部分文件、商务部分文件和技术部分文件）和一份唱标信封的投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电子版 1 份，限光盘或 U 盘，不留

密码，无病毒，内容应与投标人打印产生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如有不同，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

- 13.2 投标文件正本均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或打印，投标文件副本的所有资料都可以用投标文件的正本复印，并应在投标文件封面的右上角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 13.3 投标文件正本主要内容（招标文件格式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内容和要求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内容）应由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私章）和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该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 13.4 除投标人对错误处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的公章或由授权委托人签字。
- 13.5 传真或电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4. 投标报价和货币

- 14.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二章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报价要求报价。
- 14.2 投标人必须以人民币报价，以其它货币标价的投标将予以拒绝。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14.3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投标价不是唯一的或不是固定不变的投标文件将作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 14.4 国产的产品及其有关服务的报价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他税。
- 14.5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的进口产品及其有关服务的报价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关税、增值税和其他税。
- 14.6 如果投标人对于招标文件或答疑文件中为满足技术要求中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有未报价或漏报、错报、缺报等情况，可以视其为投标人予以招标人的投标优惠报价，中标后不予调整。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15. 证明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 15.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5.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15.3 为说明第 15.2 款的规定，投标人应注意本招标文件在《用户需求书》中对服务要求所说明只是概括性的，不能理解为所需要的全部服务的要求，投标人应按国家、行业相关技术标准、规范和以往的服务经验，合格优质的完成采购内容和包含的全部服务。凡标有“★”的地方均被视为重要的技术要求或商务要求。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回答并完全满足这些要求，否则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向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保证金形式、金额及账户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2 投标人应按包号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必须采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注明的形式缴交，投标人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投标人或以分公司或子公司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无效。

16.3 投标保证金以银行划账形式提交，应符合下列规定：

投标保证金必须以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

(1) 如项目出现分包情况的，投标人必须按所投子包分别提交投标保证金。

(2) 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的，保证金必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前，到达招标人指定的账户，否则将不具备参加投标的资格。

16.4 采用《投标担保函》（格式详见附件）提交的（单独提交，不得与投标文件一起密封），应符合下列规定：《投标担保函》必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前在开标现场提交给招标代理机构，以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担保函》的签收时间为准。

16.5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6.6 未中标的投标人，其投标保证金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五个工作日内办理无息退款手续（退回原账户）。

16.7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按本须知第 36 条规定签订中标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办理无息退款手续。中标人在签订采购合同并按本须知第 35 条规定提交履约担保后，携带履约担保复印件（盖公章）一式五份和合同正本复印件，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退投标保证金申请，经招标人审核通过后再办理投标保证金退回手续。

16.8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经招标人同意后，招标代理机构在书面通知投标人（或中标人）后有权没收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至投标有效期满前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

(3)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须知第 36 条规定签订合同；

(4) 提供虚假投标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的，或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投标相关规定的行为。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文件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后的 120 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期限短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标而予以拒绝。**

17.2 特殊情况下，在原有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招标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接受投标有效期延长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根据投标人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18.1 **投标文件的装订要求。投标文件的商务技术文件装订方式统一要求采用无线胶装，不得采用打孔胶条装订、线装装订方式。无线胶装样式要求见招标文件无线胶装样式。投标文件中价格文件须单独装订，出现掉页或漏页的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8.2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按以下要求准备投标文件（参投多个子包的投标人每个子包分别递交投标文件）：**

序号	投标文件名称	装订	备注
1	唱标信封	独立装订、合并密封	含《投标报价一览表》、《投标分项报价表》、《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及投标保证金进账单（或投标担保函）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法定代表人投标则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电子文件		含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2	价格文件	独立装订成册、独立密封	含正、副本
3	商务技术文件	商务与技术可装订成册也可分开装订、独立密封	含正、副本

18.3 投标人应在密封袋上标明“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唱标信封”等内容，并在

密封袋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18.4 在投标文件密封袋上均应标明以下内容：

- (1) 项目编号：_____；
- (2) 项目名称：_____；
- (3) 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开标，此时间以前不得开封；
- (4) 投标人名称：_____。

18.5 如果投标文件未按本须知第 18.1~18.4 款的规定装订和加写标记及密封，招标代理机构将不承担投标文件提前开封的责任。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绝，并退还给投标人。

19. 投标截止时间

19.1 招标代理机构在本须知第 22.1 条规定的地址收到投标的时间不迟于第一章投标邀请函中所规定的时间。

19.2 招标人可以按本须知第 9 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19.3 招标代理机构于开标前（30）分钟开始接收投标文件。

20. 迟交的投标文件

20.1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第 22.1 条规定的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1.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但招标代理机构必须在第 19 条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收到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21.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第 18 条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

21.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21.4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在投标书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第 16.8 条的规定被没收。

（五）开标与评标

22. 开标

22.1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在第一章投标邀请函中约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22.2 开标程序

- 22.2.1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身份证明准时参加开标会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开标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22.2.2 投标文件的密封等情况由招标人代表或招标代理机构委托的公证机构（人员）检查，或由投标人推选的代表检查。
- 22.2.3 投标文件经检查无误后，招标代理机构当众拆封《唱标信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及投标报价一览表的其他主要内容。
- 22.2.4 若招标代理机构宣读的结果与《唱标信封》内容不符，投标人有权当场提出异议，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委托的公证机构（人员），或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当场核查确认有误的，可重新宣读其《唱标信封》情况。若投标人当场未提出异议，则视为投标人已确认招标代理机构宣读的结果。
- 22.2.5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22.2.6 招标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开标记录包括第 22.2.5 款发生的异议及答复、按第 22.2.4 款的规定在开标时宣读的全部内容。

23. 评标委员会

- 23.1 依法组成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不少于 5 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 23.2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即对资格、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响应的依据是招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它证据。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主要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
- 23.3 评标委员会依法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投标文件的评审、得出评审结果，评标委员会递交评标报告并依法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 23.4 所有参加评标人员必须遵守国家、地方政府制定的有关招标采购的法律法规，遵守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制定的有关招标采购的规定以及保密制度；如有违反者，给予相应处罚；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 23.5 全体参与评标人员：
- 23.5.1 必须遵守评标纪律、不得泄密；
- 23.5.2 必须公正、不得循私；

23.5.3 必须科学、不得草率；

23.5.4 必须客观、不得带有成见；

23.5.5 必须平等、不得强加于人；

23.5.6 必须严谨、不得随意马虎。

24.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4.1 递交投标文件后，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投标报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否则追究有关当事人的法律责任。

24.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4.3 凡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招标人或招标人主管部门或相关招标主管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已获得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投标报价的其他情况。

25. 投标文件评审

25.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详见第三章 评标办法）。

25.2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招标代理机构将依法重新招标；如果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26.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认为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澄清、说明的，应当书面通知该投标人。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2 除评标委员会主动要求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外，评标定标期间，任何投标人均不得就与其投标相关的任何问题与评标委员会联系。

26.3 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阅读投标人的澄清，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整个澄清的过程不得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现象。

26.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资格、符合性审查标准予以拒绝，不接受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

应性的投标。

27. 对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27.1 评标委员会将对资格、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包括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28. 评标原则及方法

28.1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评标原则，严格评审。

28.2 确定中标人的评标准则是：能够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

28.3 具体评标方法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29. 评标结果公示及异议、投诉

29.1 招标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为 3 日。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代理机构以书面的形式提出，并将完整的异议书面材料原件送达招标代理机构，逾期则视为对评标结果无异议。超出提交异议截止时间而提出的任何疑问，招标代理机构可不予答复。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收未能提供完整异议书面材料的异议，完整的异议书面材料必须同时包含：异议书（加盖法人公章，注明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授权提交异议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反映异议人主体资格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以及合法来源的证据证明材料。

29.2 结果公示后，中标候选人有义务在结果公示之日起 3 日内提交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对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响应文件、履约能力证明文件的原件供招标人核查，招标人如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证明文件、虚假响应文件等弄虚作假行为骗取中标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没收其投标保证金。涉嫌违法犯罪的，将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必要时，当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候选人发出提供上述证明资料原件进行核查的书面通知后，公示期满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中标候选人仍未能提供原件进行核查的，视为其无法提供真实的资料，招标人有权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29.3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按程序向招标人招标活动的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异议和异议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法律依据;
- (六)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投诉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异议事项的范围,但基于异议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投诉部门: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联系人:李小姐,联系电话:0769-22083256。

30. 真实性审查

30.1 在授予合同前,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有权组织对投标人的真实性审查。包括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对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响应文件、履约能力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进行核查,若发现其提供虚假证明文件、虚假响应文件等弄虚作假行为的,或经审查确认其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者存在违法行为)导致无法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履约的,或其明确表示不按照投标文件承诺履约的,等影响中标结果的行为,招标人有权取消其投标或中标候选人资格。

30.2 投标人在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通知其提供上述证明资料原件进行核查的要求后,未能在约定的时间内提供原件进行核查的,视为投标人无法提供真实的资料,招标人有权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31. 中标通知书

31.1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1.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六) 合同的授予

32. 合同授予标准

32.1 招标人按评标委员会得出的评标结果,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依法确定中标人,并将合同授予之。

33.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 33.1 招标人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有权依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拒绝不合格的投标。
- 33.2 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33.3 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不按要求与业主签订合同、中标人放弃中标、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34. 授标时更改采购数量的权利

招标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数量增减变更：中标价的±10%）幅度内对“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货物或服务范围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单价或其它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实质性的改变。

35. 履约担保

- 35.1 中标的投标人必须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后的十个日历日内交纳履约担保，其提交履约担保金额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5.2 履约担保可以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
- 35.2.1 银行履约保函。银行保函必须是无条件不可撤销保函，必须由国有商业或股份制商业银行的支行或以上级别机构出具，由非东莞市境内银行出具的银行保函需经银行所在地公证机关公证。银行保函的内容，应符合招标文件、招标响应文件和采购合同的要求。银行保函从合同签订之日起到合同完成并结算完毕后 28 天内保持有效。如果中标人提交的银行保函的有效期限届满时间先于招标文件、合同文件要求的，中标人应在原提交的银行保函有效期限届满前 15 天内，无条件办理银行保函延期手续，否则视为中标人违约，招标人可在银行保函到期前将银行保函金额转为现金存入履约保证金专户（格式详见附件投标须知附件一）。
- 35.2.2 可采用电汇、银行转帐方式提交，但不可以采用现金方式提交。中标人必须保证资金以中标人的名称在合同约定的日期前到帐（以银行收到为准）。保证金汇入履约保证金专用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5.3 中标人未按规定时间提交履约担保所造成的后果由中标人承担，同时招标人保留取消其中标资格的权力。
- 35.4 履约担保的退还条件：
- 中标人在依法履行完毕采购合同后，中标人可向业主提交退回履约担保的申请，业主收到中标人的退回履约担保申请后，5 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并在申请书上加具意见和办理履

约担保退回手续。

35.5 下列情况履约担保将会被没收：

- (1) 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业主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2) 中标人在履行合同期间，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合同约定条款，损害了业主利益的。

36.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36.1 业主与中标人必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订立书面合同，业主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中标人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一份合同副本。

36.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36.3 中标人如不按本投标须知第 32.1 款的规定与业主订立合同，则招标人将废除授标，投标保证金、履约担保金（若已缴纳）均没收不予退还，给业主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担保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7. 其他

37.1 如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或者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以及与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招标人将严肃处理，并保留追究其权利。

37.2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前，疫情防控指挥部门、疾控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东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或相关主管部门如对疫情防控有最新要求的，投标人根据最新要求配合即可。

38.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38.1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附件一 投标担保函格式

投标担保函

编号：

_____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鉴于_____ (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 (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签订《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_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

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二 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格式

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

银行编号：

致：_____（下称“受益人”）

鉴于_____（申请人的名称与地址）（下称“申请人”），就拟签订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__）合同（招标文件）中规定履行义务。

根据上述合同（招标文件）规定，申请人应向受益人提供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的无条件、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作为申请人履行上述合同的担保。

我方_____（银行名称），受申请人的委托，向受益人保证本行及其继承人和受让人在收到受益人第一次表明承包人违约的书面通知并出具本保函原件后五个工作日内，无论申请人有何反对，无条件和不可撤销地按该通知在保函限额内向受益人支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的保证金，无需受益人提供任何证明或陈述任何理由。

我方还同意，任何受益人与申请人之间可能对合同条款的修改、规范或其他合同文件的变动补充，都不能减少和免除我方按本保函所承担的责任。因此，有关上述变动、补充和修改无须通知或征得我方同意。

本保函的期限应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期限届满并完成全部合同义务后 28 日内保持有效。

担保银行：_____银行全称_____（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人：_____（职务）_____

_____（姓名）_____

_____（签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三 公证书格式

公证书

() ××字第××号

兹证明××××（银行或担保公司全称）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于××××年×月×日，在××（签约地点或本公证处），在我的面前，签署了前面的编号为××××的《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或担保公司履约担保书）。

经查，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或担保公司履约担保书）上的签字、印章属实。

中华人民共和国××省××市（县）公证处

公证员（签名）

××××年×月×

附件四 退履约担保申请表格式

退履约担保申请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投标人名称（盖章）：

联系人：

电话：

招标人名称		联系人：	电话：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招标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招标金额		中标（成交）通知书编号	
采购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验收时间	
招标人： 本项目我公司已按合同规定履约完毕，现申请将履约担保退回，请予以办理。履约保证金请退回以下账户：			
申请退回的履约担保金额：	小写：¥ 元	大写：	
账户名称：	申请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开户银行：			
账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招标人意见	招标人签章		
	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本格式只作参考，招标人可根据公司实际调整。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原则和目的

- 1.1 本项目的招标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实施条例、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有关招标的相关文件规定执行。评标必须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评标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采取综合评分法，避免纯技术或纯经济的倾向。
- 1.2 本办法的评标对象是指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效投标文件，包括投标人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对原投标文件作出的正式书面澄清文件。
- 1.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二、评标程序

评标步骤：先进行资格、符合性审查，再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按照评标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各评委就每个投标人的商务状况、技术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商务评分和技术评分。各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商务评分和技术评分。然后，评出价格得分。将商务评分、技术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

2.1 资格、符合性审查

1、资格性审查是指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要求证明、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含其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信用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符合性审查时，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包括但不限于：

- ①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 ②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③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2)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3)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 投标文件未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

包括但不限于:

- ①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中加注星号 (★) 的重要条款要求的;
- ②投标有效期未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③投标文件商务和技术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④将一个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的;
- ⑤投标人对同一服务投标时, 同时提供两套或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的;
- ⑥其他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2 资格、符合性审查表

投标单位					
评审内容					
资格性 审查	1. 符合合格投标人要求的				
	2. 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 (http://www.gsxt.gov.cn) 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				
	3. 不存在大额诉讼或多宗诉讼或其他违法、违约等影响本次招标项目正常履约的情形				
	4. 不存在投标人或其关联公司曾与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签订合同, 且正在履约过程中因投标人或其关联公司严重违约而导致合同变更、中止、解除的情形				
	5. 投标人或其关联				

	公司未与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发生诉讼				
	6. 不存在法院判决或仲裁裁决认定投标人或其关联公司在与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履约过程中存在违约或过失责任的情形的				
符合性审查	1.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 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3. 投标文件不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				
	5. 无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以上资格、符合性审查中带部分有不合格分项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经评标委员会确认的无效投标文件，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取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使之成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

2.4 评标委员会就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符合性审查，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具有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时将重新组织招标。

2.5 现场澄清：按招标文件第二章。

2.6 细微偏差修正

2.6.1 细微偏差是指经评标委员会确认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虽然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个别地方存在遗漏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及数据，并且修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更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2 经评标委员会确认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若存在个别计算或累计方面的算术错误可

视为投标文件存在细微偏差并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修正：

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6.3按照上述修正调整后的内容经投标人确认后，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2.6.4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可以于评标结果宣布之前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存在的细微偏差进行修正，若投标人拒绝修正，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7 得分统计及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2.7.1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首先就各个投标人的商务、技术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商务、技术评分，所有评委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得分算术平均，得出平均得分，将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按最终综合得分由高向低排序。

2.7.2投标人的最终评标得分=商务、技术得分+价格得分，评分统计的结果数据须经评委验算审核并签名确认。

2.7.3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并向招标人推荐最后综合得分最高的前三名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第二、第三的投标人分别为第一、第二、第三中标候选人），招标人将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果有两个或以上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相同，则在综合得分相同的投标人中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出次序。如果出现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及投标报价均相同时，则按商务部分得分高低排序，商务部分得分高的排在前，商务部分得分低在排在后，若综合得分、投标报价、商务部分得分均相同，则用抽签的方式确定投标人的排名次序。如果推荐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资格，或因不可抗力无法签订合同，则招标人可按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名顺序依次确定中标人，亦可决定组织重新招标。

2.8 编制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结果撰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名

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1、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评标方法和标准；
- 4、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投标人排序表；
- 6、评标委员会的授标建议。

三、评分标准和细则

3.1 评分因素及分值

3.1.1 评委考核打分的评分因素及分值：总分 100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1	商务	40 分
2	技术	30 分
3	价格	30 分
总 分		100 分

3.2 评分因素分值

3.2.1 商务评分标准：（总分：40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1	财务状况	根据投标人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的财务状况进行评审，连续三年盈利的得 3 分，连续两年盈利的得 2 分，不连续或只有一年盈利的得 1 分，其他不得分。 注：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因提供的证明材料不清晰等无法反映相关数据的，不得分。	3 分
2	公司实力	投标人具有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设立的认证机构颁发并在有效期内的证书，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①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②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③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证书； ④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⑤社会责任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须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5 分

		(http://cx.cnca.cn/) 查询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	
3	业绩	<p>投标人 2017 年 1 月 1 日（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至今承接的保安服务业绩进行评分，本项满分 18 分：</p> <p>（1）单项合同服务费金额\geq人民币 1000 万的，每份得 3 分；</p> <p>（2）人民币 500 万\leq单项合同服务费金额$<$人民币 1000 万的，每份得 2 分；</p> <p>（3）人民币 100 万\leq单项合同服务费金额$<$人民币 500 万的，每份得 1 分，本子项最高得分 8 分；</p> <p>（4）其他情况不得分。</p> <p>注：</p> <p>①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及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合同业绩资料需明确合同总金额，且合同金额需与中标通知书金额保持一致，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的，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p> <p>②投标人提供的项目业绩必须是独立的保安服务业绩，其它如包含保安服务的物业管理服务业绩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p>	18 分
4	拟投入本项目服务团队人员情况	<p>1. 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团队人员中每有 1 名具有退伍军人证的得 1 分，最高得 5 分。</p> <p>2. 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团队人员中每有 1 名具有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保安员（二级/技师或以上）职业资格证书的得 1 分，最高得 4 分。</p> <p>3. 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团队人员中每有 1 名具有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建(构)筑物消防员资格证或消防设施操作员证书的得 1 分，最高得 5 分。</p> <p>注：</p> <p>①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上述人员名单及证书复印件、社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截止日前不含投标当月的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②第 2、3 项须同时提供国家职业资格证书全国联网查询网站 (http://zscx.osta.org.cn) 的信息截图（须体现网站信息）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能完整提供证明材料的，对应子项不得分。</p> <p>③投标人须承诺上述第①点提供的人员名单为投标人本项目服务期内的实际到岗人员，如服务期内出现人员缺岗、未经业主同意无</p>	14 分

		故更换到岗人员等情况，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未提供承诺函或所提供的承诺函未按要求作出承诺的本项不得分）	
合计			40 分

备注：

(1)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 商务得分为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3.2.2 技术评分标准：（总分：30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1	管理规章制度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的保安服务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度、保安员管理制度、培训制度及标准、管理人员考核制度进行评审： （1）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的保安服务管理制度详细完整，符合规范，科学合理的，得 4 分；较详细完整，较符合规范，较科学合理的，得 2 分；基本完整，基本符合规范，基本科学合理的，得 1 分；未提供或不符合规范、不合理的得 0 分； （2）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的岗位责任制度详细完整，符合规范，科学合理的，得 4 分；较详细完整，较符合规范，较科学合理的，得 2 分；基本完整，基本符合规范，基本科学合理的，得 1 分；未提供或不符合规范、不合理的得 0 分； （3）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的保安管理员管理制度详细完整，符合规范，科学合理的，得 4 分；较详细完整，较符合规范，较科学合理的，得 2 分；基本完整，基本符合规范，基本科学合理的，得 1 分；未提供或不符合规范、不合理的得 0 分； （4）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的培训制度及标准详细完整，符合规范，科学合理的，得 4 分；较详细完整，较符合规范，较科学合理的，得 2 分；基本完整，基本符合规范，基本科学合理的，得 1 分；未提供或不符合规范、不合理的得 0 分； （5）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的管理人员考核制度详细完整，符合规范，科学合理的，得 4 分；较详细完整，较符合规范，较科学合	20 分

		理的，得 2 分；基本完整，基本符合规范，基本科学合理的，得 1 分；未提供或不符合规范、不合理的得 0 分；	
2	应急处理预案	根据投标人所提的供应急处理方案进行评审：①保安管理人员流失预案；②突发大车流量预案；③发生火灾、爆炸等突发性灾害预案；④紧急情况疏散预案；⑤特殊天气、火灾、节假日、突发事件等，每缺少 1 个扣 2 分，扣完为止。应急处理预案应能够针对上述的情况作出相应有效的应对处置，预案内容须包括在保证各服务区保安服务工作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原在岗服务人员、设施设备的安排、调度；以及如原在岗服务人员、设施设备无法满足应急处理需要情况下的增员，增设设施设备，否则不得分，本项满分 10 分。	10 分
合计			30 分

备注：

(1)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 技术得分为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3.2.3 价格评分标准：（总分：30 分）

3.2.3.1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指修正后报价，下同）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各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评标价) × 价格分值

评标价：按招标文件规定条款的原则校核修正后的价格；

评标基准价：各有效投标人的最低评标价；

3.2.3.2 价格核准：评标委员会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3.2.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需求名称	需求说明
★资格标准	见第一章《投标邀请》中第 5 款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服务期限	<p>服务期限为 24 个月或达到合同暂定总金额（先到先达），各区域的保安服务期限暂定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莞番高速及常虎高速大岭山服务区的保安服务期为 24 个月。其中，莞番高速服务期限由 2023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止；常虎高速大岭山服务区服务期限暂定由 2023 年 6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止。 2. 常虎高速（不含大岭山服务区）、惠常高速、莞深高速（石碣段）、从莞高速（东莞段）、深外环高速（东莞段）、惠塘高速（东莞段）部分的保安服务期为 24 个月，服务期限暂定由 2023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止。 3. 莞深高速（不含石碣段）、惠塘高速（东莞段）及黄江服务区部分的保安服务期为 24 个月，服务期限暂定由 2023 年 2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止。 4. 实际生效时间，以采购人向中标人提前 15 日发出书面确认函为准。
★报价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人报价以人民币为准，投标报价应包含履行合同所有相关服务所需的费用、税金。 2. 投标人在报价时除需报合同总价以外，还需同时提供包含履行合同所有相关服务所需的费用、税金之后的保安队长服务和标准保安服务点的单价作为分项报价。 3. 中标合同总价暂定，最终以实际保安服务数量乘以中标单价结算。 4. 不能在报价之外还有其他费用出现。
★付款方法和条件	<p>一、中标人保安服务费按月结算, 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完全部合同条款，经采购人月度考核后，中标人在每月 10 日前提供上月以下材料，经审核无误后 60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以银行转账的形式支付上一个月的保安服务费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中标人按照合同要求开具对应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发票抬头按合同条款； （2）中标人出具的合同支付申请一份； （3）中标人盖章的《保安服务实际到岗情况表》、《保安服务考核得分汇总表》、《保安服务费用核算表》各一份。 <p>若中标人有违约时，违约金从保安服务费中扣除，服务费不够扣除部分从履约保证金</p>

扣除，中标人在收到招标人扣除通知后应于 15 天内补足履约保证金，否则视为严重违约。

二、月度保安服务费总价由月度保安队长服务费及月度保安服务点服务费组成，分别按实际提供服务数量和中标单价核算出总价。月度支付服务费分为基本保安服务费用和服务考核奖金两部分进行结算，分别占月度保安服务费总价的 80%、20%。其中，服务考核奖金按《保安服务考核得分汇总表》得分情况进行支付。具体如下：

(一) 保安队长

(1) 月度支付保安队长服务费用=月度各保安队长服务费用之和

(2) 单个保安队长服务费用=基本保安服务费+服务考核奖金=(保安队长服务中标单价*保安队长到岗率*80%)+(保安队长服务中标单价*保安队长到岗率*20%*保安服务考核奖金支付标准比例)

(二) 保安服务点

(1) 月度支付保安服务点服务费=月度各保安服务点费用之和，各类服务点的标准换算关系如下：

A 类服务点个数：标准服务点个数=1:3

B 类服务点个数：标准服务点个数=2:3

C 类服务点个数：标准服务点个数=1:1

标准服务点总数=3*A 类服务点个数+1.5*B 类服务点个数+C 类服务点个数

(2) 单个保安服务点费用=基本保安服务费+服务考核奖金=(服务点换算系数*标准保安服务点中标单价*该服务点到岗率*80%)+(服务点换算系数*标准保安服务点中标单价*该服务点到岗率*20%*保安服务考核奖金支付标准比例)

(三) 保安队长/保安服务点到岗率=本月实际到岗工时/本月该服务应到岗工时

(四) 各服务区域按《月度保安服务考核表》进行考核，考核项目经双方协商一致方可调整。

(五) 根据服务考核得分确定保安服务考核奖金支付标准：

(1) $90 \leq \text{服务考核得分} \leq 100$ ，支付服务考核奖金的 100%；

(2) $80 \leq \text{服务考核得分} < 90$ ，支付服务考核奖金的 75%；

(3) $70 \leq \text{服务考核得分} < 80$ ，支付服务考核奖金的 50%；

(4) $60 \leq \text{服务考核得分} < 70$ ，支付服务考核奖金的 25%；

(5) $0 \leq \text{服务考核得分} < 60$ ，评为服务质量不合格，不支付服务考核奖金。

★合同签订	投标人中标后分别与项目业主或运营单位签订合同。其中，莞番高速、常虎高速大岭山服务区部分与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常虎高速（不含大岭山服务区）、惠常高速、莞深高速（石碣段）、从莞高速（东莞段）、深外环高速（东莞段）、惠塘高速（东莞段）部分与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常虎高速公路分公司签订合同；莞深高速（不含石碣段）、惠塘高速（东莞段）、黄江服务区部分与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
★投标有效期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后 120 日内有效。
合同条款	投标人实质响应合同各条款。
重要说明	招标文件中标注“★”号的为重要要求或关键指标，对这些重要要求或关键指标的任何偏离或不满足将导致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一、项目概述

为满足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常虎高速公路分公司、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保安服务需求，拟通过联合公开招标方式采购莞番高速、常虎高速大岭山服务区、常虎高速、惠常高速、从莞高速（东莞段）、深外环高速（东莞段）、莞深高速、惠塘高速（东莞段）、莞深高速黄江服务区的保安服务，服务期为 24 个月。

项目总预算为¥26,654,928.00 元（其中，权属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部分¥7,715,376.00 元；权属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常虎高速公路分公司部分¥11,379,168.00 元；权属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部分¥7,560,384.00 元），预算单价为保安队长服务¥4850.00 元/人/月、标准保安服务点¥5654.00 元/个/月。

二、服务内容

（一）主要服务内容

1. 向本次招标的全区域**提供保安队长服务**：根据采购人所辖责任区域的划分及实际情况制定巡逻路线，负责要求范围内的保安工作的协调、检查、督察。按8小时工作制，每月可安排4天休息。

2. 在以下区域设置**保安服务点**，具体工作职责如下：

（1）**4个管理中心**：常虎管理中心、常平管理中心、清溪管理中心、莞深管理中心。提供管理中心的保安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过道门岗值守、出入车辆检查、邮件包裹等的代收登记工作、重点要害部门保卫工作、消防检查（含全路域隧道消防检查）、管理中心巡逻、协助防疫工作等；

(2) **38 个收费站服务点**：①**莞番高速**：大岭山西站、厚街东站、沙田东站、常平北站、桥头东站、桥头站、常平西站、东坑站；②**常虎高速**：大岭山站、常虎中心站、虎门北站、松山湖站、常平站、东莞东站、东深路站、莞樟路站、谢岗站、樟木头站；③**从莞高速（东莞段）**：石排站、东部快速路站、樟木头南站、清溪站、塘清站；④**深外环高速（东莞段）**：平山站、竹尾田站；⑤**莞深高速**：石碣站、莞龙路站、东莞站、上屯站、莞深中心站、石大路站、大朗站、黄江站、大坪站；⑥**惠塘高速（东莞段）**：迎宾站、田心站、林村站、清溪湖站。提供收费站及周边的保安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收费广场的车辆疏导、站房周边巡逻、过道门岗值守、消防检查、防疫检查等保安服务；

(3) **2 个高速服务区服务点**：常虎高速大岭山服务区、莞深高速黄江服务区。提供服务区保安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区的车辆指引、广场巡逻、过道门岗值守、消防检查、防疫检查等。

3. 各服务点保安人员须按采购人要求，定期填写各类检查记录表格。

4. 保安公司需自备安全保卫所需之通讯器材、及警械装备（如对讲机、钢叉、盾牌、强光手电筒、安全头盔、LED 闪光反光衣等）及日常劳保用品（雨衣、水鞋、口罩等），采购人提供安全保卫办公室及必须的办公家具（桌子，椅子）。

(二) 保安服务点类型

保安服务点分为 A、B、C 三类服务点：其中 A 类服务点要求提供 24 小时服务；B 类服务点要求提供 12 小时服务；C 类服务点要求提供 8 小时服务。**各类服务点的标准换算关系如下**：

A 类服务点个数：标准服务点个数=1:3

B 类服务点个数：标准服务点个数=2:3

C 类服务点个数：标准服务点个数=1:1

标准服务点总数=3*A 类服务点个数+1.5*B 类服务点个数+C 类服务点个数。

三、项目服务区域及保安服务点设置

服务全区域共设置保安服务队长4名，标准服务点193个，具体详见下表：

(一) 莞番高速、常虎高速大岭山服务区部分服务区域及服务点设置：保安队长服务1个；A 类服务点16个、B类服务点2个、C类服务点5个，折合标准服务点56个。

服务类型	服务类别	服务范围	A 类服务点	B 类服务点	C 类服务点
保安队长服务	保安队长	常虎高速大岭山服务区保安队长		1	
	保安队长服务合计			1	

保安服务点	收费站保安服务	莞番高速	大岭山西站	1	-	2
			厚街东站	1	-	-
			沙田东站	1	-	2
			常平北站	1	-	-
			桥头东站	2	-	-
			桥头站	1	-	-
			常平西站	1	-	-
			东坑站	1	-	-
	收费站小计			9	0	4
	服务区保安服务	常虎高速	大岭山服务区	7	2	1
	服务区小计			7	2	1
	保安服务点合计			16	2	5
标准保安服务点		换算		48	3	5
		合计		56		

(二) 常虎高速(不含大岭山服务区)、惠常高速、莞深高速(石碣段)、从莞高速(东莞段)、深外环高速(东莞段)、惠塘高速(东莞段)部分服务区域及服务点设置: 设置保安队长服务1个; A类服务点24个、B类服务点2个、C类服务点8个, 折合标准服务点83个。

服务类型	服务类别	服务范围	A类服务点	B类服务点	C类服务点	
保安队长服务	保安队长	常虎高速、莞番高速、从莞高速(东莞段)、深外环高速(东莞段)区域、惠常高速		1		
	保安队长服务合计			1		
管理中心	管理中心保安服务	常虎高速、莞番高速、从莞高速(东莞	常虎管理中心	-	-	5
			常平管理中心	2	-	-
			清溪管理中心	2	-	-

		段)、深外 环高速(东 莞段)区 域、惠常高 速				
	管理中心小计			4	0	5
保安服 务点	收费站保 安服务	莞深高速	石碣站	-	-	3
		常虎高速	常虎中心站	-	-	-
			大岭山站	2	-	-
			虎门北站	2	-	-
			松山湖站	1	-	-
			常平站	1	2	-
			东莞东站	1	-	-
			东深路站	1	-	-
			莞樟路站	1	-	-
		惠常高速	谢岗站	1	-	-
			樟木头站	1	-	-
		惠塘高速	清溪湖站	1	-	-
		从莞高速 (东莞段)	东部快速路站	1	-	-
			石排站	1	-	-
			清溪站	1	-	-
			塘清站	2	-	-
			樟木头南站	1	-	-
		深外环高 速(东莞 段)	平山站	1	-	-
			竹尾田站	1	-	-
		收费站小计				20
保安服务点合计				24	2	8
标准保安服务点		换算		72	3	8

		合计	83
--	--	-----------	-----------

(三) 莞深高速(不含石碣段)、惠塘高速(东莞段)、黄江服务区部分服务区域及服务点设置: 设置保安队长服务2个; A类服务点15个、B类服务点2个、C类服务点6个, 折合标准服务点54个。

服务类型	服务类别	服务范围		A类服务点	B类服务点	C类服务点		
保安队长服务	保安队长	莞深高速、惠塘高速区域		1				
		莞深高速黄江服务区		1				
	保安队长服务合计			2				
保安服务点	管理中心保安服务	莞深高速	莞深管理中心	-	-	3		
		小计			0	0	3	
	收费站保安服务	莞深高速	莞龙站		-	-	-	
			东莞站		-	-	-	
			上屯站		-	-	1	
			莞深中心站		-	-	1	
			石大路站		1	-	-	
			大朗站		1	-	-	
			黄江站		2	-	-	
			大坪站		1	-	-	
			惠塘高速	迎宾站		1	-	-
				田心站		1	-	-
	林村站			1	-	-		
	小计			8	0	2		
	服务区保安服务	莞深高速	黄江服务区	7	2	1		
小计			7	2	1			
保安服务点合计			15	2	6			

	标准保安服务点	换算	45	3	6
		合计	54		

(四) 保安服务数量调整

1. 采购人可视实际工作情况可提出减少或增加保安服务需求, 并提供《保安服务需求调整表》(详见附件) 给中标人, 中标人应无条件接受。

2. 中标人应在《保安服务需求调整表》送达后 7 个工作日内完成保安服务的人员补充或撤场, 中标人未按要求予以调整的视为严重违约。

3. 减少或增加保安服务的服务费, 按保安队长服务和标准保安服务点的单价纳入月度保安服务费中进行结算。

四、对中标人的要求

1. 中标人应做好承包区域的安全防范、抢险、救灾等各项工作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2. 中标人派驻的保安人员, 应严格执行消防管理规定, 落实消防责任制, 及时消除火灾隐患。

3. 中标人应依照规章制度及要求, 在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条例等规范性文件的的前提下, 对出入管理区域的人员、车辆、货物和物品进行登记、检查, 防止财产损失。

4. 中标人应维护好服务点正常的工作秩序、保障好管理区域内的人员、财产安全, 中标人服从采购人合理的工作安排。

5. 当发生紧急事故时, 中标人派驻的保安员应无条件参与抢险、救灾、疫情防控等紧急事件的处置。

6. 如需要增加固定服务点的, 中标人须按采购人要求提供服务, 服务单价按本项目中标单价执行, 服务点个数及增加时间以采购人书面通知为准。中标人应满足春节、清明、五一、端午、中秋、国庆等重大节假日及活动或管理区域内发生紧急事件时需要临时增加服务点的需要。

7. 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租、转让、抵押承包区域。在承包区域只能从事采购人认可的保安工作。

8. 中标人应安排管理人员, 全权代表采购人负责承包区域的各项业务的正常运作并与采购人保持密切联系。

9. 中标人与采购人定期召开交流会, 解决和协调双方在具体工作中存在的分歧。

10. 中标人为保安员队伍定期提供专业技能培训, 保证保安员有较高的业务能力, 满足采购人的各种需求。

11. 在承包区域工作的保安人员应穿戴经采购人认可的统一制服及佩戴采购人许可的饰品。

12. 中标人不得以采购人的名义从事任何经营活动并应严格按照规定自行缴纳税务、工商等部门的各项税款、费用、由此发生的一切债权、债务纠纷与采购人无关。

13. 中标人应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在服务点配备足额的保安人员，A 类服务点人员排班配置最低不得少于 2 人，B、C 类服务点排班配置最低不得少于 1 人，单次排班上岗时长不大于 12 小时，确保保安服务工作质量。

14. 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改变不满意的服务状况，确保为现场提供优质、高效的专业服务。有权要求中标人随时更换严重违反劳动纪律、规章制度的保安员。

15. 中标人应遵守采购人的有关规定，并接受采购人的监督与检查。

16. 因中标人责任造成承包区域内设施、设备损坏，物品丢失，人身伤害，中标人应承担赔偿责任。

17. 中标人保安员在采购人工作区域内从事或参与犯罪活动并导致采购人或第三方受到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连带的赔偿责任。情节严重的，采购人将给予中标人严重警告、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18. 中标人保安员违反法律、法规及采购人管理制度，参与打架斗殴或其他行为，影响采购人形象的，中标人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并按合同条款中的违约责任处理，情节严重的，采购人将给予中标人严重警告、直至解除合同。

19. 中标人须确保安排保安员的排班休息符合相关劳动法规规定，确保保安员每月有不小于四天休息，并及时补充轮休、休假等造成的服务点空缺。

20. 中标人在本合同服务期限内，需为投入本项目的保安人员购买不低于 100 万元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21. 中标人应每年组织员工定期体检，并无向采购人隐瞒病情（包括流行性传染病等各类疾病）。中标人应安排身体健康员工上岗。凡属工伤意外、过劳死亡、劳务纠纷、各类突发事件、各类疾病等情况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对上述情况的发生，中标人应给予妥善处理并及时通知采购人，严禁由于上述原因影响采购人服务点正常工作和影响采购人形象的情况发生。

22. 中标人需在保安员上岗前将人员名单、基本信息、保险购买情况、岗前培训记录提供给采购人备案。

23. 中标人需妥善安排保安人员食宿。如需由采购人提供用餐的，中标人收到采购人按期（季/月）提供的就餐情况清单后，3 个工作日内完成费用确认，确认并收到相应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支付费用，早餐、正餐，暂定支付标准依次为 6 元/餐次、15 元/餐次，采购人有权按实际情况对餐标进行调整。

24. 中标人对服务的项目到期后，采购人未招到新的服务公司，须提供过渡性服务，服务单价按现行的服务单价执行，服务点个数及增加时间以采购人书面通知为准。

25. 中标人如提前解除合同，必须提前 90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中标人与第三方保安公司双方做好交接工作结束后，中标人保安员方能离场。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中标人自动提前离场的采购人将采取：

（1）扣除当月的服务费。

（2）扣除履约保证金总额的 50%/天，未经同意离场累计达到 2 天及以上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全额没收履约保证金。

（3）因中标人单方违约离场造成采购人管理失误的，甚至造成人员伤害及财产损失的，采购人有权追究其法律责任。

26. 中标人承诺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与采购人签署《安全生产合同》。

27. 中标人承诺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廉洁自律规定，与采购人签署《廉政合同》。

五、保安队长、保安员的要求

（一）年龄 18—50 周岁，身高 1.65 米以上，裸视 1.0 以上。

（二）身体检查合格，均有体检健康证，按照防疫要求，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

（三）初中以上文化程度，能用普通话沟通。

（四）遵纪守法，品行良好，无刑事处罚、强制戒毒或者被开除公职、军籍的记录。具有较强的责任感及服务意识。

（五）所有保安员均经过专业培训（退伍军人优先），具备一定的保安业务知识，会使用消防设施、交通指挥等设施设备。

（六）上班时必须按规定穿着工作服。

六、其他

1. 服务到岗登记表

2. 保安服务实际到岗情况汇总表

3. 月度保安服务考核表

4. 保安服务费用核算表

5. 保安服务需求调整表

附件 1

服务到岗登记表

序号	班次	服务点区域	服务点类别	____年__月											
				服务日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早班														
	中班														
	夜班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早班														
	中班														
	夜班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早班														
	中班														
	夜班														

附件 2

_____年_____月保安服务实际到岗情况汇总表

保安公司（盖章）：

序号	服务类别	服务区域	当月总工时	提供 A 类个数		提供 B 类个数		提供 C 类个数		提供标准服务点个数 (A*3+B*1.5+C)
				服务工时	个数	服务工时	个数	服务工时	个数	
1	保安队长									
2	保安队长									
合计										
1	保安服务点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保安队长签字：

附件 3

_____年_____月_____ (地点) _____类别保安服务考核表

考核项目	考评要求	标准分	评分标准	扣分	得分	备注
服务到岗率	本月应服务工时：_天*_ _工时/天=_ _工时；	40	实际提供服务_____工时，按服务到岗登记表计算。 该项得分=实际服务工时/应服务工时*标准分			
保安员素质	1、身高 165cm 以上、年龄 18-50 岁、裸视 1.0 以上	15	保安人员身高、年龄、裸视不符合，每项每月扣 2 分。			
	2、要求保安人员身体检查合格，均有体检健康证。乙方应每年组织员工定期体检，并提供保安人员体检报告给甲方备案。		保安人员身体条件不适宜岗位要求、未持有健康证、带病上岗的每发现 1 次扣 5 分；未按时体检的发现 1 次扣 2 分。			
	3、要求保安人员按照防疫要求，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		保安人员未达条件的的，每月扣 5 分，甲方有权将其退回。			
	4、初中以上文化程度，能用普通话沟通。		保安人员未达条件的的，每月扣 1 分，甲方有权将其退回。			
	5、受过岗前培训，具备一定的保安业务知识，会使用消防设施、交通指挥等设施设备的。		派出保安人员未经岗前培训、不会会使用消防设施、交通指挥等设施设备的每月扣 1 分			
	6、保安人员熟悉场站巡查点、消防器材摆放位置		不知场站巡查点、消防器材摆放位置的每发现 1 次扣 1 分			
业务管理	1、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将确认好的各服务点的到岗记录表，在次月 10 日前提供给甲方。	35	乙方未按时提供次月的服务点到岗记录汇总表交给甲方的每收费站点、管理中心、高速服务区扣 1 分			
	2、保安人员上岗值勤时必须按规定穿着保安制式服装、佩戴保安标志和保安		保安人员着装不规范扣 1 分/人次，保安装备不足扣 1 分/处			

	<p>员上岗证,按规定配带和使用保安器械。</p>					
	<p>3、保安人员按保安服务点需求,定期填写各类检查记录表格</p>		<p>未填写记录或记录填写不规范扣 1 分/次</p>			
	<p>4、保安人员对视线盲区和重点部位有巡查、督查记录</p>		<p>对重点区域、视线盲区无巡查记录扣 1 分/点</p>			
	<p>5、保安人员值勤时严格履行保安员职责,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有关规章制度。无保安员违法犯罪行为发生。</p>		<p>保安人员有违法行为扣 15 分/人次</p>			
	<p>6、保安人员严禁擅自离岗、脱岗、睡觉、喝酒、吸烟和进行其他与工作无关的活动,上班期间不能带手机等。保证在当班期间服务区域不发生火灾、被盗、被破坏、偷开车辆及监守自盗等事件,确保服务区域的财产安全。</p>		<p>有发生保安人员轻微违规行为扣 1 分/人次,偷开车辆发生事故、监守自盗等违法行为扣 25 分/次</p>			
	<p>7、保持高度警惕,勤巡逻、勤检查、勤观察,要密切留意、控制进入服务区域的来往人员、车辆及其携带的物品,对可疑人员要严密监视、及时询问登记。不准带亲友或无关人员进入服务区域内,禁止任何人携带易燃易爆物品和火种等危险物品进入看守范围。</p>		<p>有可疑人员、危险物品进入服务区域,保安人员未加以阻止或阻止无效未及时上报扣 2 分/人次</p>			

8、落实防火、防盗、防爆炸、防破坏等治安防范措施,发现服务区域内的消防、治安隐患,立即报告甲方和有关部门,并做好前期处置工作。			服务区域有明显安全隐患保安人员未上报扣 1 分/处			
9、乙方合理合法安排保安员假期,确保保安人员以良好的身体和精神状态上岗,每名保安人员每月不得少于 4 天休息。			每月少于 4 天休息,扣 5 分/人			
10、乙方需为保安人员购买不低于 100 万元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到岗后一个月内未购买商业保险的,扣 5 分/人			
11、乙方调整或变动备案到甲方服务的保安人员,必须提前 3 天与甲方沟通报备。			调整保安人员未向甲方沟通报备的扣 1 分/人次			
12、根据甲方的整改意见及时整改,以及更换不符合条件或工作不称职的保安人员,3 天内能完成。甲方因需求的调整需要变更保安服务数量时,乙方应积极配合。			对甲方整改要求未按时完成的扣 5 分/次,不配合甲方关于保安服务点调整要求的扣 10 分/次			
13、乙方应约束自身和员工对提供保安服务时知悉和得到的甲方商业机密、秘密、生产经营信息等保密			向第三方泄露甲方经营情况、财物状况、管理制度、安防设施及其它机密的扣 20 分/次			
14、发生火灾、盗窃案件、保安人员监守自盗或与内外人员勾结行盗等事件,如因乙方保安员责任而造成乙方经济损失,乙方应赔偿甲方			乙方未能按规定及时足额赔付,事件构成犯罪的未及时移送公安的扣 10 分/次			

	损失；如以上所述事件构成刑事犯罪的，由乙方负责移送公安机关。					
服务业绩	1、举止文明、礼貌大方、服务热情、仪表整洁，并依法、依约配合、服从甲方基层单位的现场管理、服务需要，能及时制止服务区域内外来人员及车辆可能威胁甲方人员和财务安全的行为。	10	保安人员不服从甲方正当管理要求的扣 5 分/次，未及时制止造成甲方人员受伤或财务损失的扣 10 分/次			
	2、对在服务区域内发生的违法犯罪行为，能勇于挺身而出，予以制止或将违法嫌疑人擒获扭送公安机关；制止无效的，应当立即报警并通知甲方安全部门，同时采取措施保护现场，协助公安机关及甲方安全部门处理。		保安人员不协助公安机关打击犯罪分子，不及时报警或协助当事人报警处理扣 2 分/次，保安人员擒获犯罪分子每人次加 5 分。			
	3、发现可疑情况、危险要及时处理，并向服务单位的安全管理部门报告，发现事态严重时，应向公安机关报警求助。		保安人员及时排除险情有功加 5 分/次			
	4、客户投诉情况		当月投诉 1 次，扣 3 分 当月投诉 2 次，扣 5 分 当月投诉 3 次及以上，扣 10 分			
合 计		100				

附件 4

年 月保安服务费用核算表

保安公司盖章：

序号	服务类别	服务区域	服务到岗情况				中 标 单 价 ④	基 本 保 安 服 务 费 ⑤=④ *③ *80%	服务考核情况					奖 金 支 付 比 例 ⑥	服 务 考 核 奖 金 ⑦=③* ④*20%* ⑥	费 用 小 计 ⑧= ⑤+ ⑦	备 注
			类 别	应 提 供 数 量 ①	到 岗 率 ②	折 合 标 准 数 量 ③= ①* ②			服 务 到 岗 率 得 分 ⑨ (40分)	保 安 人 员 素 质 得 分 ⑩ (15分)	业 务 管 理 得 分 ⑪ (35分)	服 务 业 绩 得 分 ⑫ (10分)	总 得 分 ⑬ (100分)				
1	保安队长		保安队长														
2			保安队长														
合计																	
1	保安服务点		A类														
2			B类														
3			C类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合计																	
总计																	

采购人：

中 标
人：

1. 根据服务考核得分确定保安服务考核奖金支付标准：

- (1) $90 \leq \text{服务考核得分} \leq 100$ ，支付服务考核奖金的 100%；
- (2) $80 \leq \text{服务考核得分} < 90$ ，支付服务考核奖金的 75%；
- (3) $70 \leq \text{服务考核得分} < 80$ ，支付服务考核奖金的 50%；
- (4) $60 \leq \text{服务考核得分} < 70$ ，支付服务考核奖金的 25%；
- (5) $0 \leq \text{服务考核得分} < 60$ ，评为服务质量不合格，不支付服务考核奖金。

附件 5

保安服务需求调整表

日期：

序号	服务类别	服务区域	增减需求	A 类	B 类	C 类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工作要求
			增加						
			减少						

采购人：

中标人：

第五章 合同格式

保安服务合同书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的约定，双方就乙方向甲方_____保安服务采购项目（采购编号：_____）提供专业的保安外包服务达成一致意见，本着平等、诚信、互惠的原则，特签订本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服务范围

乙方为甲方莞番高速、常虎高速、惠常高速、从莞高速（东莞段）、深外环高速（东莞段）、莞深高速、惠塘高速（东莞段）等高速公路的管理中心、收费站、服务区提供保安外包服务，具体范围如下：

服务类型	服务类别	服务范围		A 类服务点	B 类服务点	C 类服务点
保安队长服务	保安队长	含 XX 路段、XX 服务区				
	保安队长服务合计					
保安服务点	管理中心保安服务	XX 路段	XX 管理中心			
	小计					
	收费站保安服务	XX 路段	XX 站点			
	小计					
	服务区保安服务	XX 路段	XX 服务区			
	小计					
	保安服务点合计			a	b	c
	标准服务点	换算		3a	1.5b	c
合计		3a+1.5b+c				

1. 保安服务点分为A、B、C三类服务点：其中A类服务点要求提供24小时服务；B类服务点要求提供12小时服务；C类服务点要求提供8小时服务。

2. 合同约定保安队长服务____名、标准保安服务点_____个。上述保安队长、服务点数数量、

服务地点均为暂定数和暂定地点，在实现本合同约定的服务成效的基础上，甲方有权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服务点数数量、服务地点进行调整，并不承担乙方的任何损失，乙方在投标报价时应充分考虑。

3. 甲方可视实际工作情况可提出减少或增加保安服务需求，并提供《保安服务需求调整表》给乙方。乙方应在需求送达后 7 个工作日内完成保安服务的人员补充或撤场。减少或增加保安服务的服务费，按保安队长服务和标准保安服务点的单价纳入月度保安服务费中进行结算。

二、服务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为 24 个月，从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计算 24 个月止或合同总金额累计最高达到合同暂定总价止，满足任一条件情形则合同期满终止。服务期内，甲方因生产管理需要增加服务点的，按照费用单价最终据实结算。服务期届满时，累计产生服务费用未达本合同第三条约定合同暂定总价的，按实际产生服务费进行结算。

三、服务金额及付款方式

(一) 本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保安队长服务费用单价：_____ 元/名/月，标准保安服务点服务费用单价：_____ 元/个/月，最终以实际保安服务点数量乘以中标单价结算。此保安服务费用已包含乙方完成本合同所需的所有成本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服务所需设备、乙方人员的工资、五险一金、加班费、人工成本、办公、交通、食宿、税费、其他管理费用以及乙方所需的合理利润等一切费用。

(二) 甲乙双方按中标价格、保安人员到岗率及服务考核结果结算费用。每月由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相关考核表格（详见附件），计算出上月应付服务费总金额，经双方确认后，由乙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普通）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的 60 个日历日内支付与发票对应的保安服务费用给乙方。

(三) 月度保安服务费总价=月度保安队长服务费+月度保安服务点服务费-乙方责任赔偿金/违约金，月度支付服务费分为基本保安服务费用和服务考核奖金两部分进行结算，分别占月度保安服务费总价的 80%、20%。其中，服务考核奖金按《保安服务考核得分汇总表》得分情况进行支付。具体如下：

1. 保安队长

(1) 月度支付保安队长服务费用=月度各保安队长服务费用之和

(2) 单个保安队长服务费用=基本保安服务费+服务考核奖金=(保安队长服务中标单价*保安

队长到岗率*80%)+(保安队长服务中标单价*保安队长到岗率*20%*保安服务考核奖金支付标准比例)

2. 保安服务点

(1) 月度支付保安服务点服务费=月度各保安服务点费用之和, 各类服务点的标准换算关系如下:

A 类服务点个数: 标准服务点个数=1:3

B 类服务点个数: 标准服务点个数=2:3

C 类服务点个数: 标准服务点个数=1:1

标准服务点总数=3*A 类服务点个数+1.5*B 类服务点个数+C 类服务点个数

(2) 单个保安服务点费用=基本保安服务费+服务考核奖金=(服务点换算系数*标准保安服务点中标单价*该服务点到岗率*80%)+(服务点换算系数*标准保安服务点中标单价*该服务点到岗率*20%*保安服务考核奖金支付标准比例)

3. 到岗率=本月实际到岗工时/本月该服务点应到岗工时

4. 各服务区域按《月度保安服务考核表》进行考核, 考核项目经双方协商一致方可调整。

5. 根据服务考核得分确定保安服务考核奖金支付标准:

90≤服务考核得分≤100, 支付服务考核奖金的 100%;

80≤服务考核得分<90, 支付服务考核奖金的 75%;

70≤服务考核得分<80, 支付服务考核奖金的 50%;

60≤服务考核得分<70, 支付服务考核奖金的 25%;

0≤服务考核得分<60, 评为服务质量不合格, 不支付服务考核奖金。

(四) 乙方的账户信息如下:

开 户 银 行: _____

账 户 名 称: _____

银 行 账 号: _____

(五) 甲方的发票信息如下:

名 称: _____

纳 税 人 识 别 号: _____

地 址 电 话: _____

开 户 银 行 及 账 号: _____

四、保安服务标准

(一) 乙方提供的保安队长、保安员须符合以下条件：**1. 年龄 18—50 周岁，身高 1.65 米以上，裸视 1.0 以上；2. 身体检查合格，均有体检健康证，按照防疫要求，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3. 初中以上文化程度，能用普通话沟通；4. 遵纪守法，品行良好，无刑事处罚、强制戒毒或者被开除公职、军籍的记录。具有较强的责任感及服务意识；5. 所有保安员均经过专业培训（退伍军人优先），具备一定的保安业务知识，会使用消防设施、交通指挥等设施设备；6. 上班时必须按规定穿着工作服。**

(二) **保安队长服务要求：**根据甲方所辖责任区域的划分及实际情况制定巡逻路线报甲方审核，负责要求范围内的保安工作的协调、检查、督察。

(三) **保安服务点服务要求：****1. 管理中心部分：**负责管理中心的保安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过道门岗值守、出入车辆检查、邮件包裹等的代收登记工作、重点要害部门保卫工作、消防检查（含全路段隧道消防检查）、管理中心巡逻、协助防疫工作等；**2. 收费站部分：**负责收费站及周边的保安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收费广场的车辆疏导、站房周边巡逻、过道门岗值守、消防检查、防疫检查等保安服务；**3. 高速服务区部分：**负责服务区整体保安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区的车辆指引、广场巡逻、过道门岗值守、消防检查、防疫检查等。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本合同约定提供保安队长服务及保安服务点服务，并有权根据实际需求要求乙方减少或增加保安服务需求，服务单价按本合同约定单价执行，增减服务点个数及执行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2. 甲方有权对乙方制定的保安服务管理规定提出意见和建议。乙方保安人员在工作期间未严格遵守保安服务管理规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追究相关保安人员责任。

3. 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各项安保服务实行监督、管理。

4.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纳甲方在改善、提升保安服务方面提出的合理要求，并有权及时向乙方提出安保服务的要求和建议，乙方应当予以采纳。

5. 甲方可随时检查保安服务点服务质量，对于不符合服务质量要求的地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予以整改，乙方必须在 48 小时内就甲方整改要求提出解决方案，对于紧急的要求，乙方必须立即作出反馈，甲方将检查乙方反馈结果并作为考核依据。对不称职的保安人员甲方可交由乙方进行教育批评。对多次教育不改者，乙方应当在 2 个工作日内予以调换。

6.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随时更换严重违反劳动纪律、规章制度的保安员。
7. 甲方必须有良好完备的安全防火防盗报警设施，提供充足的护卫设施（如值班室、桌椅）等必备的工作条件。
8.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所有保安人员到岗前，提前将人员名单、基本信息、保险购买情况、岗前培训记录提供给甲方备案。
9. 甲方负责乙方的服务质量考核。
10. 甲方可向乙方提供早餐、正餐，暂定支付标准依次为 6 元/餐次、15 元/餐次，并有权按实际情况对餐标进行调整。乙方收到甲方按（季度/月）提供的就餐情况清单后，3 个工作日内完成清单内容及费用确认，确认并收到相应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完成支付费用。因乙方原因未完成费用支付的，视作违约，甲方有权按当月结算服务费的 5% 计算违约金，并从服务费中直接扣除。
1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违反服务承诺的事项进行限期整改，并督促乙方进行整改，对此，乙方必须在 48 小时内就甲方整改要求提出解决方案，对于紧急的要求，乙方必须立即作出反馈。有权对乙方不称职的人员提出撤换要求，乙方在三个工作日内应给予积极配合；有权对乙方的管理及服务每月进行一次全面考核评定，如因乙方管理不善，造成甲方重大经济损失或服务水平低下，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保留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12. 乙方违反甲方安全生产相关制度、防疫要求的，甲方有权按本合同的约定违约条款进行处理。
13. 甲方有权随时对乙方服务场所、工作设备、工作台帐、工作日志及其他与乙方履行本合同相关的材料进行检查并复制相关材料。但不得影响乙方正常的管理和经营。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及乙方人员均不得以甲方或甲方职工的名义活动；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的所有材料真实有效。
2. 乙方须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甲方意见制定保安服务管理制度，并要求其保安人员严格执行。
3. 乙方派出保安人员按本合同约定保安范围负责甲方的保安服务工作，须确保安排保安人员的排班休息符合相关劳动法规规定，确保保安人员每月有不小于四天休息，并及时补充轮休、休假等造成的服务点空缺。
4. 乙方应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在服务点配备足额的保安人员，确保保安服务工作质量；A类服务

点人员排班配置最低不得少于2人，B、C类服务点排班配置最低不得少于1人，单次排班上岗时长不大于12小时，确保保安服务工作质量。

5. 乙方应依照规章制度及要求，在不违反国家法律的前提下，对出入护卫区域的人员、车辆、货物和物品进行登记、检查，防止财产损失；乙方应维护好服务场所正常的工作秩序、保障好护卫区域内的人员、财产安全；当发生紧急事故时，乙方派驻的保安员负有参加抢险、救灾的责任和义务；因乙方责任造成承包区域内设施、设备损坏，物品丢失，人身伤害，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须对保安人员开展系统的入职岗前培训，并按岗位要求定期对保安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和考核，确保每月培训至少 1 次，培训内容主要是保安人员岗位职责、法律知识、保安知识和专业技能以及与甲方业务相关的技能、工作流程等。

7. 发生火灾、盗窃、打架斗殴案件、保安人员监守自盗或与内外人员勾结行盗等事件，如因乙方保安人员责任而造成甲方经济损失，乙方应赔偿甲方损失；损失金额三千元以下(含三千元)的乙方按双方协商确定金额全额直接赔偿给甲方；超过三千元以上的，由乙方向保险公司按扩展第三者责任保险申请理赔，理赔所得的全部款项由乙方如数交还给甲方；如乙方未能申请理赔的，仍需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如以上所述事件构成犯罪的，由乙方负责移送公安机关。

8. 本合同为保安外包服务合同，甲方与乙方保安人员并无劳务派遣关系，乙方需为其保安人员购买社会保险及不低于 100 万元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如保安人员在合同期内发生劳动纠纷，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如乙方保安人员发生劳动纠纷直接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给甲方。保安人员在合同期内因病、工伤或非因公人身伤亡的甲方不负任何责任，若因此造成甲方对外对保安人员或第三方承担责任的，甲方有权全额向乙方追偿，且视为乙方严重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

9. 乙方必须在每月最后一日前把次月的保安排班表交给甲方备案。乙方人员必须严格按照排班表上岗值勤，如需调整排班须事先向甲方负责保安的管理人员备案。

10. 乙方应接受甲方对其保安人员工作服务质量的考核。

11. 乙方必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劳动保障部《最低工资规定》（劳动保障部第 21 号令）和广东省政府《关于调整我省企业职工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精神，上岗保安人员工资不得低于东莞市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若未按我市最低工资标准调整保安人员工资，由此发生的一切薪资纠纷由乙方负责。影响到甲方的正常工作秩序或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由甲方根据合同条款追究乙方相应违约责任。

12. 乙方应承担为保安人员购买社保等一切法定义务，确保保安人员享受相应待遇。

13.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转租、转让、抵押承包区域，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乙方在承包区域只能从事甲方认可的保安工作。

14. 乙方须配合甲方要求改变不满意的服务状况，确保为现场提供优质、高效的专业服务。根据甲方意见随时更换严重违反劳动纪律、规章制度的保安员。

15. 乙方应遵守甲方的有关规定，并接受甲方的监督与检查。

16. 合同终止前，如有第三方保安公司按甲方需求进驻现场，乙方仍应按合同履行其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如服务期限到期，甲方可按要求乙方继续履行本合同约定内容，具体事宜以补充协议方式确定，乙方应积极配合。

18. 除双方约定的以外，乙方的服务 应同时满足法律法规要求，满足行业操作规范，达到该领域专业企业的水准。如乙方同时自营或为其他第三方经营提供同类业务服务，则乙方服务水准不得低于前述服务水准。

七、违约责任

1. 在合同服务期内任何一方无任何法定或合同约定的理由单方提出解除本合同的，提出方应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

2. 在合同服务期内，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经济损失或重大事故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并负责善后处理（产生事故的直接原因，以政府有关部门的鉴定结论为准），甲方还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

3. 对甲方检查乙方服务工作的质量及服务标准，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经甲方向乙方发出限时整改通知后，乙方拒绝整改、超时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甲方要求的，除按服务质量考核扣除相应奖金外，甲方可视情节轻重给予乙方书面警告并直接扣除当月应付服务费的 10%作为违约金，书面警告超过三次的，甲方有权视情况解除合同。

4. 服务期内，当乙方服务月度服务质量考核平均得分小于 60 分（不含 60 分）超过三次时，甲方有权视情况解除合同。

5. 如乙方有迟延提供或不能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发票，则甲方有权推迟付款而不承担任何责任。

6. 乙方如有以下情况之一，视为严重违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金额 20%支付违约金，并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1）在工作中出现监守自盗的；

- (2) 在工作范围内发现重大隐患、险情未及时上报；
 - (3) 因违反操作规程或玩忽职守造成人员伤亡或管理区域内财物失窃、毁损，数额较大（超过 1 万元以上）；
 - (4) 当服务区域内发生紧急情况，未按应急预案进行处置或按规定予以配合；
 - (5) 乙方人员违反甲方的有关规定，给甲方造成重大经济损失（超 1 万元以上）、严重损害甲方的声誉或造成不良的政治影响；
 - (6) 乙方未根据合同要求履行职责，给甲方造成重大经济损失（超 1 万元以上）或政治影响；
 - (7) 乙方对突发性事件处置不当（疫情防控），给甲方造成工作被动的情形。
7. 乙方未能按甲方要求及时进行调整的，甲方有权按当月服务费（基本安保服务费+100%支付标准的服务考核奖金）的 5%计算违约金，并从服务费中直接扣除；乙方累计 3 次未能依约调整的或无法达到调整要求的，视为严重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
8.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违约责任外，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且未能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整改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向乙方收取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
9.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有权在应当支付的服务费用中予以直接扣除违约金、赔偿金，服务费用不足以扣除的，乙方应于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30 天内支付，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和间接损失。
10.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因追索上述违约责任所产生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诉讼费、保全费、担保费等）。
- 11、乙方员工的违约或不当行为，均视为乙方的违约和不当行为。
- 12、如乙方参与本项目投标时承诺实际到岗的持证人员在服务期内缺岗，或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到岗人员，甲方有权按 200 元/人/天计算违约金；如上述人员 10 天后仍未到岗或非因不可抗力无法到岗的，经甲方同意后，乙方可更换具备同等资格的人员上岗，如乙方更换的人员未及及时上岗或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上岗人员或所更换的上岗人员不具备同等资格的，甲方有权按 300 元/人/天计算违约金，并从当月服务费中直接扣除。

八、合同的解除

- 1、本合同可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书面解除。
- 2、合同解除条件成就时，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本合同解除，乙方应无条件接受。
- 3、本合同解除权行使期间为本合同期限及期限届满后 3 年。合同解除后，一方按约定需承担违约责任的，仍需承担违约责任。

九、保密条款

乙方应严格履行保密义务。对于所有与甲方有关的资料和信息，乙方均应作为秘密信息对待。除非经甲方事先书面许可，或因政府部门及法律法令的强制性要求而披露，乙方应当保证保守该秘密信息，并不得将该秘密信息以任何方式泄露予第三方，双方均承诺不将从对方取得的秘密信息披露或泄露给无关的人员。本合同解除或终止后，乙方仍需遵守本条约定的保密义务。

十、通知与送达

本合同项下任何事项的通知均可采用书面、传真、邮寄、短信、邮件等方式。采用书面方式的，由一方在书面文件上签收为送达；通知以电子数据形式发出的，则自该文件内容在发送方正确填写地址且未被系统退回的情况下，在进入对方数据电文接收系统时即视为送达；采取邮寄方式通知的，自受送达人签收之日为送达之日。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或联系人变更联系信息的，应当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变更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上述通知和送达方式同样适用诉讼或执行等司法程序中。

十一、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确认，不可抗力是指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疫情、法律法规变化、政府机关要求以及其它本合同各方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不能避免且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发生不可抗力的处理方式如下：

1、声称收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发生不可抗力或知道发生不可抗力之后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并详细描述不可抗力的发生情况和可能导致的后果，包括该不可抗力发生的时间和预计停止的时间，以及对该方履行在本协议项下义务的影响，是否存在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情形，并在另一方合理要求时提供证明。

2、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乙方停工的费用损失（误工损失、停工期间现场管理费、人力资源成本、材料损失费等）由乙方自行承担。

3、因不可抗力导致乙方需要延期提供服务的，经甲方书面认可可相应顺延相应期限。但乙方不得向甲方主张或向人民法院请求免于履行本合同项下所约定的合同义务，并不得主张解除合同。

4、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目的不能实现或无履行的必要时，甲方有权选择解除合同。

十二、争议解决方式

1. 所有与合同履行有关的争议均需由双方友好协商。
2. 如果双方协商不成，可向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纠纷处理期间，除双方有争议的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有效。

十三、附则

1. 如果本合同的任何条款在任何时候变成不合法、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而不根本影响本合同的效力时，本合同的其它条款应不受影响。
2. 未经双方书面确认，任何一方不得变更或修改本合同。
3. 本合同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签订补充合同或以附件的形式对本合同的有关问题做出补充、说明、解释，本合同的补充合同和附件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合同和附件为准。
4. 本合同的补充合同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本合同壹式捌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贰份，代理机构执壹份。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附件：1. 用户需求书

2. 安全生产合同

3. 廉政合同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

其授权代理人（签名）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

其授权代理人（签名）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东莞市

附件 2

安全生产合同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为了认真贯彻执行“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管理方针，加强保安服务外包项目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明确乙方的安全生产职责，确保安全工作，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以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经双方友好协商，特制定本责任书，内容如下：

一、乙方必须有合法的法人资格和相关保安服务资质，应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和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制定安全生产操作规程、开展安全教育培训等。乙方法人对项目安全生产工作负全面责任，法定代表人和法人委托人是直接责任人，同时是本责任书的安全责任人。

二、乙方保证执行国家、省、市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条例等规范性文件和甲方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在保安服务区域范围内的贯彻执行，应把安全生产工作列入工作议事日程，组织保安人员全面落实安全操作规程和安全措施。

三、乙方作业人员必须遵守甲方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乙方提供保安服务期间不能影响甲方正常营运。由于乙方保安人员故意或过失，发生安全责任事故，造成甲方、乙方或第三方人员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甲方营业中止、被第三人追责，或其他被有关部门问责等情形，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四、乙方做好日常的安全生产、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五、乙方应当建立安全生产培训教育制度，组织对保安人员(包括实习、代培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定期组织对员工进行经常性的安全意识、安全技术教育；积极开展岗位技术练兵，并定期组织安全技术考核。

六、乙方人员进入服务区域时，必须遵守行业安全管理规定穿戴相关安全防护用品，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服务；严禁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甲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的行为和事件。

七、乙方所有安保设备均应定期检查；不合格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乙方要确保严格按工具、设备的操作规程使用，以保证工作安全。

甲方：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乙方：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签约地点：东莞市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3

廉政合同

甲方：

地址：

企业负责人：

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为了最大限度维护双方公司利益，杜绝职务犯罪，促进企业廉政建设，营造一个公平、公正、诚信、双赢的合作环境，保证企业资金安全、有效使用和投资效益。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签订本廉政合同，并共同信守。

第二条：本合同作为甲方与乙方签订的所有合同（下称基础合同）的附属合同，与基础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生效后，对以后双方签订的所有合同均有效。不必对每个基础合同逐次附签。

第三条：根据甲方要求，乙方同意将基础合同总价款或乙方在甲方处的权益如货款、履约保证金等作为本合同的违约保证金；此保证金无需乙方事先支付，仅作为责任限度；如果乙方违反本合同，甲方可以扣除此保证金；如果此保证金已经全部支付给乙方，则在乙方违反本合同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支付此金额。

第四条：甲乙双方的权利及义务

（一）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廉洁自律规定，以及相关行业的有关规定。

（二）严格执行合同的条款，自觉履行合同双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三）甲乙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条例等规范性文件和甲方规章制度。。

（四）甲乙双方工作人员必须严格执行本合同的条款，不得与对方工作人员串通，损害单位的利益。

(五) 发现对方有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倾向, 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六) 发现对方有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 有及时向指定的监督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甲方监督部门: _____; 举报电话: _____;

乙方监督部门: _____; 举报电话: _____。

第五条: 特别说明与约定: 甲方已向乙方说明甲方公司廉政建设的制度, 乙方知晓并严格遵守甲方公司廉政建设的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条款的规定

- (一) 乙方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相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也不得以各种形式向甲方工作人员的亲属赠送上述礼品;
- (二) 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包括但不限于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三) 乙方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 (四) 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安排工作, 以及为甲方工作人员及亲属支付应由个人自付的各种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住宅装修、婚丧嫁娶、旅游、度假、食宿、购物、学费、子女出国留学等费用。
- (五) 如甲方工作人员主动向乙方索要或要求乙方安排和提供第五条(一)至(四)款所指内容的, 乙方应予提醒对方纠正, 对方拒绝纠正的, 乙方应向乙方监督部门或甲方监督部门举报。
- (六) 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提供回扣或其他形式的报酬; 任何回扣或者优惠均应由甲方公司享有;
- (七) 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谋求不公平的竞争地位; 不得与其他投标方串通投标, 损害甲方利益; 一经发现, 除投标无效、没收投标保证金、赔偿甲方损失外, 构成犯罪的, 还需承担刑事责任。

第六条: 违约责任

- (一) 乙方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规定的, 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甲方有权终止双方签署的基础合同, 扣除乙方违约金。乙方违约金由甲方在履约保证金中给予扣除,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索赔。
- (二) 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规定的, 经双方监督部门认定违约事实, 由甲方监督部

门提请有关部门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第七条：保密条款：甲方所提供的所有数据、文字资料以及其它保密资料，乙方不得私自保留和提供、泄露给任何第三单位或个人。

第八条：本合同如有争议，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无效的，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九条：本合同作为基础合同的附属合同与基础合同的有效期相同。

第十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人：

代表人：

本合同签订于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价格部分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投 标 人（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年 月 日

1、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标总报价	服务期	备注

注：

1. 此表的投标总价是所有需业主支付的本次采购标的金额总数即**投标总报价**。
2. 投标总价栏用文字和数字两种方式表示投标总价。
3. 投标总价的大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
4. 投标报价结果以人民币元为单位，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5. 投标总价必须准确唯一，且**投标总报价不能超过本项目对应包号预算价**，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序号	服务区域	保安队长服务人数(人)	保安队长服务投标单价(元/人/月)	服务期(月)	保安队长服务投标报价小计	标准保安服务点数量(个)	标准保安服务点投标单价(元/个/月)	服务期(月)	标准保安服务点投标报价小计	合计(保安队长服务投标报价小计+标准保安服务点投标报价小计)	备注
1	莞番高速、常虎高速大岭山服务区部分										
2	常虎高速(不含大岭山服务区)、惠常高速、莞深高速(石碣段)、从莞高速(东莞段)、深外环高速(东莞段)、惠塘高速(东莞段)部分										
3	莞深高速(不含石碣段)、惠塘高速(东莞段)、黄江服务区部分										
投标报价总计											

注：

1. 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合计应等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
3. 不同服务区域的保安队长投标单价和保安服务点投标单价须为唯一报价。
4. 本项目总预算为¥26,654,928.00 元（其中，权属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部分¥7,715,376.00 元；权属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常虎高速公路分公司部分¥11,379,168.00 元；权属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部分¥7,560,384.00 元），预算单价为保安队长服务 4850.00 元/人/月、标准保安服务点 5654.00 元/个/月。投标人报价不能超过预算金额，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商务、技术部分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投 标 人（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年 月 日

1、投标函

致：（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_____等相关服务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的全部内容，我方：（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委托_____（受委托人全名，职务）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1套，副本7套，唱标信封1份，包括如下等内容：

1. 价格部分文件；
2. 商务、技术部分文件；
3. 唱标信封（内含电子版投标文件）；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 （一）我方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_的投标；
- （二）全部货物及有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投标报价一览表）；
- （三）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后 120 日内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四）我方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相关资料及修正文（如果有），对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已清楚，接受本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及要求；

（五）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日期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则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六）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七）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八）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果有的话）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九）所有与本投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 系 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 真：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承诺书

致：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已完整阅读了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以及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上述文件所表达的意思，该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后，我方承诺不再对上述文件内容进行询问或质疑。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请按招标文件投标须知 11. 投标文件构成所要求文件提供。

注：若投标人提供虚假信息的，将按省市及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采购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3.1、资格文件声明函

致：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关于贵方 年 月 日 项目（项目编号： 包号： ）的招标邀请，本签字人（法定代表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或服务项目，并证明提交的资格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真实、有效的，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 月 日

3.2、《保安服务许可证》复印件

3.3、多证合一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3.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致：（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本证明书声明：注册于（国家名称）的（投标人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相关身份证复印件须附后**）。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加公章）：

投标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职 务：

3.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本委托书声明：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投标人名称）委托在下面签字的（受委托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就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包号：___）的投标及合同的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相关身份证复印件须附后**）。

本委托书于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职 务：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职 务：

注：如法定代表人投标不需附此委托书。

3.6、投标人承诺

3.6.1 投标人资格承诺

事项名称	认定时间	处罚期届满/异常名录信息失效时间	备注
是否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否被认定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是否被认定为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有无受各级管理部门的处罚			
是否存在大额诉讼或多宗诉讼或其他违法、违约等影响本次招标项目正常履行的情况			
是否存在与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在签订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投标人或其关联公司严重违约而致使合同变更、中止、解除的			
是否正在与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发生诉讼			
是否存在法院判决或仲裁裁决认定投标人或其关联公司在与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履约过程中存在违约责任或过失责任			

注：

1. 根据投标人及其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的实际情况自行编写，无相关事项的，在“认定时间”列填“无”；
2. 若受到相关处罚的应附处罚相关材料复印件，发生经济诉讼或纠纷的应附法院判决书、仲裁决议等相关材料复印件（未完结的诉讼或纠纷除外）；
3. 如相关异常名录信息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 投标人须按其实际情况如实填写上述承诺事宜，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在开标后对投标人的上述承诺进行逐一核实，如发现投标人存在虚报、瞒报等情况，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3.6.2 其他承诺（如有）

（格式由投标人自定义）

4、投标单位基本情况、简介

投标人全称			企业性质	
地址			电话/传真	
成立年月			经营范围	
营业执照号码				
注册资金			职工人数	
公司所获证书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公司财务状况	年 度	总资产（元）	年营业额（元）	年净利润（元）
企业简介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5、业绩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服务内容	项目负责人	合同金额	签约日期	委托单位电话及联系人	备注
1							
2							
3							
...							

注：1) 所提供的业绩资料须按评分标准中所列要求提供证明资料，若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业绩，或所附材料无法证明符合评分要求的业绩，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

2) 如被发现虚假将取消中标资格。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6、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团队人员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资格/职称证书 /退伍或复员证	拟任职务	从事本行业年限	备注

注：1) 所提供的人员资料须按评分标准中所列要求提供证明资料，若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人员，或所附材料无法证明符合评分要求的人员，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

2) 如被发现虚假将取消中标资格。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7、投标方案

投标人应编制详细、完整的供货或服务方案，该方案应满足或高于招标文件要求，具体内容
包括不限于本项目招标文件评分标准中所列内容。投标人应尽可能提供详细说明，以便评委会对
投标方案有详细了解。

8、用户需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条款号	简要内容	偏离情况	具体偏离内容	对应证明材料页码
1	如：二、服务内容				
...	...				

备注：

- (1) 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其中“一、项目概述”除外）的响应，如实地填写“偏离情况”，若发现未填写本表，或虚假填写本表，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 (2) 偏离情况分为：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正偏离是指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优于招标文件的要求；负偏离是指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不满足或不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无偏离是指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 (3) “偏离情况”项为正偏离（或负偏离）的，必须在“具体偏离内容”项内详细说明与招标文件的偏离内容，“偏离情况”项为无偏离的，在“具体偏离内容”项内填“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将反映货物技术参数、性能、功能的技术支持资料作为本表的附件，并在本偏离表“对应证明材料页码”项内注明其在投标文件中的具体页码。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9、★号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对应内容	响应情况
	条款号	招标文件要求		
1				
2				
3				
4				

注:

- (1) 凡用户需求书中标有“★”的地方均被视为实质性内容或重要的技术指标要求或性能要求。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回答并完全满足这些要求，否则若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 (2) “投标文件对应内容”填写“★”内容的响应内容，“响应情况”填写“完全响应”。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10、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简要内容	偏离情况	具体偏离内容

备注：

- （1）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合同格式内合同条款及附件，逐条、如实地填写“偏离情况”项。“偏离情况”项为正偏离（或负偏离）的，必须在“具体偏离内容”项内详细说明与招标文件的偏离内容，“偏离情况”项为无偏离的，在“具体偏离内容”项内填“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若发现虚假填写本表，或对合同及其附件响应有负偏离的，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若发现此表未逐条填写视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2）偏离情况（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合同条款的响应程度）分为：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正偏离是指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商务条件优于招标文件的要求；负偏离是指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商务条件不满足或不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无偏离是指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商务条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 （3）如投标人差异内容较多可另附页说明，并在本偏离表“具体偏离内容”项注明其在投标文件中的具体页码。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11、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本单位已按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的招标文件要求，于__年__月__日前以（付款形式）方式汇入指定帐户（帐户名称：_____, 帐号_____, 开户银行：_____）。

投标单位投标保证金的汇款情况：（详见附件一投标保证金进帐单）

汇出时间：__年__月__日；

汇款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小写：¥元）；

汇款帐户名称：_____（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单位名称）

帐 号：_____（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帐号）

开 户 银 行：_____银行 省 市 _____（分行/支行）

本单位谨承诺上述资料是正确、真实的，如因上述证明与事实不符导致的一切损失，本单位保证承担赔偿责任等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保证金退回时，请按上述资料退回。

附件：投标保证金进帐单复印件（加盖公章）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单位电话：_____

联系人手机：_____

12、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本公司（投标人名称）在参加在贵公司举行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包号：__）
采购中如获中标，我公司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 天内，按本招标文件第二章第 5.2
条的有关规定，向贵公司交纳“中标服务费”。

如我方违约，愿凭贵方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承付金额 200%由业主在支付给我司的合
同金额中代为扣付。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单位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签署日期：_____

13、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格 式 自 定

三、唱标信封

唱标信封内装：

1. 投标报价一览表；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3.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及投标保证金进账单（或投标担保函）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法定代表人投标则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5. 电子文件。

四、无线胶装样式

